附件3：

**国外部分专家简介**

一、理查德•高兰

理查德•高兰是欧洲过程安全中心（EPSC）的创始成员，1996年至2003年担任过欧洲过程安全中心（EPSC）管理委员会成员，2004年以来，担任该中心技术主任。他还曾担任欧洲化工联合会（CEFIC）重大危险组主席。由于在本质安全过程设计领域的杰出成就2004年获化学工程师学会（IChemE）弗兰克林奖。

理查德•高兰曾长期在陶氏化学公司任职，先后担任陶氏化学公司欧洲分公司过程安全经理，陶氏化学公司总部过程安全管理部门助理，陶氏益农公司过程安全技术小组组长。帮助该公司建立并管理陶氏化学欧洲分公司环境健康安全审核流程，开发危险与可操作性研究培训项目。

二、玛利亚•斯坦格尔简历

玛利亚•斯坦格尔是《塞维索指令I/II/III》谈判的前奥地利国家代表，全程参与《塞维索指令I/II/III》的立法过程。她曾是奥地利起草化学法规的负责人，是欧洲重大基础设施保护项目的前奥地利国家代表，也是行政性法规事务的专家和项目管理者。2002年1月至2010年7月，她在奥地利格拉茨施蒂里亚区政府工作，担任欧洲事务管理和协调负责人，期间在2006年至2008年担任欧洲委员会评估专家。

三、汉努•阿伦

汉努•阿伦毕业于赫尔辛基科技大学化学工程专业，在化工安全、重大事故预防、劳动监察、风险评估和职业安全健康培训等领域具有专业经验，曾参与欧盟指令、标准以及国家层面的立法和指南的制定过程。1993年至2013年间，作为欧盟主管委员会(EU-Committee of Competent Authorities)成员，负责赛维所指令实施工作。

四、约翰内斯•亨利克斯

约翰内斯•亨利克斯先后就职于国际劳工组织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，欧盟委员会，荷兰劳动监察局，德国保险学研究及保险机构联合会等组织和机构，在化工、环境卫生、工业安全、风险管理等领域具有丰富经验。

|  |
| --- |
| 抄报：孙华山副局长。抄送：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国际合作司、人事司、监管三司，应急指挥中心，培训中心、宣教中心。存档（4份），共印300份  |
| 中国化学品安全协会 2014年5月12日印发 |